

证券代码：833230

证券简称：欧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3-041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调整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开情况、审议表决情况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其他方式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15:00—2023 年 5 月 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30	欧康医药	2023年5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四川省邛崃市临邛工业园区创业路 1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赵卓君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董事会运行及公司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情况编写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7）。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坚持职业操守，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工作做出了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66.26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9,489.88 万元。

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现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为：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5,631,4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126,280.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告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

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九）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十）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限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提供抵押、质押或大股东关联担保等方式，具体担保形式后续将与有关机构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十一）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进行专项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3）。

（十二）审议《会计师事务所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度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3-030）。

（十三）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就 2022 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6）。

（十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

（十五）审议《关于补选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魏柳丽女士申请辞去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要公司尽快补选新任监事，故提名李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 2、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5、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9:00-11: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四川省邛崃市临邛工业园区创业路 15 号；
邮编：611530；联系电话：13709027671；会议联系人：叶丽蓉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